附件：

韶关市武江区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

体系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11号）、《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农〔2023〕112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第三批）的通知》（粤财农〔2024〕61号）、《关于印发《广东省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农农函〔2024〕726号）要求，为加快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以下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名称

韶关市武江区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二、项目目标

通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运营管理逐步规范，市场竞争力和发展水平显著提升，主体间的联合与合作不断加强，指导服务体系健全高效，农业社会化服务快速发展。

三、项目实施期限

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四、建设内容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的资金主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加强区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中心建设，强化辅导员队伍建设和作用发挥，调查掌握当地产业和各类经营主体发展情况，为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提供代理记账、运营管理、技术指导、品牌建设、产品销售等服务，推动指导服务体系规范化建设，拓展服务范围，提升服务能力，不得用于直接购买办公设备设施、农机等。

五、资金安排

此次安排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的资金61.25万元，超出部分由项目承接主体自行负责。项目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明确实施内容和任务清单，根据合同约定拨付资金。

六、申报要求

（一）申报时间、报送材料和申报程序

1.申报时间：以遴选公告发布规定的时间为准。

2.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申报材料：项目申报材料一式2份，具体如下：

（1）《韶关市武江区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申报书》含：《韶关市武江区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申报表》和《韶关市武江区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2）法人营业执照等资料；

（3）具备为农业经营主体提供代理记账的证明材料；

（4）企业2022年和2023年度依法纳税情况说明；

（5）企业2022年和2023年度无拖欠职工工资、未欠缴职工社会保险费等情况的说明；

（6）企业征信情况或银行信用评级情况；

（7）企业在相关方面的优势（指代理记账、技术指导、品牌创建、产品销售等）；

以上申报材料，缺少任何一项视为不符合申报条件的要求。

（二）项目评审

区农业农村局组织项目小组，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通过审核的申报单位进行评审、打分，按分数高低排序确定项目实施单位。

（三）项目公示

经评选确认项目实施主体名单在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5天）。

附件：1.韶关市武江区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申报书

2.项目任务清单（供参考）

附件1：

韶关市武江区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

体系建设项目申报书

项目单位（盖单）：

地 址：

联 系 电 话：

日 期：

韶关市武江区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

建设项目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名称 |  | 法人代表姓名 |  |
| 工商登记时间（年 月 日） |  | 移动电话 |  |
| 实施起止时间 |  | 总投资（万元） |  |
| 申请补助资金（万元） |  | 自筹资金（万元） |  |
| 项目申报单位意见 | 本单位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若有虚假愿承担一切后果及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
| 镇意见 | 本镇对该合作社申报表内容的真实性和可行性负责。镇领导签名：（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项目单位账户 | 收款单位：（本组织在银行类金融机构所开户头的全称）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备注 |  |

韶关市武江区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

能力提升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

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单位概况

（二）项目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

二、项目实施内容

（一）主要实施内容

（二）项目实施计划、进度计划

（三）项目实施预算情况（财政资金要详细列出）

（四）项目负责人及任务分工

三、项目绩效目标及保障措施

（一）主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分析

（二）项目管理、保障机制及措施

（三）企业在相关方面的优势（指代理记账、技术指导、品牌创建、产品销售等）

附件2：

项目任务清单

（供参考）

|  |  |
| --- | --- |
| 任务指标 | 任务清单 |
| 代理记账 | 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中推广随手记，为10个以上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代理记账服务。 |
| 运营管理 | 规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内部管理制度，为10个以上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制度规章制度及发展规划。 |
| 技术指导 | 建立辅导员队伍1支，人数不少于10名。 |
| 农业技术推广，引入农业新品种1个以上，并打造新品种示范基地不少于1个（累计种植面积100亩以上） |
| 提升带头人能力，与韶关学院、省农科院等科研院校签订技术指导协议，提供粮油、果蔬等技术指导，并为全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训2次以上。 |
| 农产品安全，为10个以上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农残检测服务。 |
| 产品销售 | 推广“武龙源”公共品牌及“武龙源”销售平台，带动10个以上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平台销售农特产品。 |
| 打响品牌影响力，举办2场以上电商直播产品销售、推介活动。 |